

1. 名稱	氣體供應危機管理
2. 編號	EMGAOM501A
3. 應用範圍	為氣體供應工程進行危機管理。
4. 級別	5
5. 學分	5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氣體供應危機管理的知識和原理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理解氣體燃料供應系統 ◆ 理解氣體供應的潛在風險 ◆ 掌握工業安全知識 <p>6.2 氣體供應危機管理的方法和程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制定為氣體供應危機管理機制 ◆ 制定內部協調系統措施 ◆ 評估氣體供應可能出現的財物損失 ◆ 評估氣體供應可能出現的公司責任 ◆ 評估氣體供應可能出現的環境影響 ◆ 評估氣體供應可能出現的經濟影響 <p>6.3 氣體供應危機管理的專業知識和責任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應用香港法例第 51 章中附屬法例，氣體安全(氣體供應)規例中的所有相關規定 ◆ 應用有關的氣體法例、工作守則
7. 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 為氣體供應進行危機管理。</p>
8. 備註	此能力單元持有者，應擁有 EMGADE101A【氣體燃料應用基本知識】能力。